

##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 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32 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5,945,454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 11.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15,399,994.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 15,376,382.47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00,023,611.53 元。

以上募集资金已由海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存入公司开立在中国民生银行苏州新区支行（账号 692002969）的募集资金专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 第 114288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 （二）201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97,637,468.50 元，其中募集资金项目支付人民币 247,634,931.15 元，支付手续费人民币 2,537.35 元，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850,000,000.00 元。

本年度共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99,905,794.21 元，其中：募集资金项目本期支付人民币 599,903,252.95 元，支付手续费人民币 2,541.26 元，2014 年度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850,000,000.00 元于 2015 年 9 月 18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并将该 850,000,000.00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净值为 1,700,023,611.53 元，扣除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47,538,184.10 元，支付手续费人民币 5,078.61 元，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850,000,000.00 元，加上累计利息收入人民币 7,103,616.55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应为人民币 9,583,965.37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为人民币 9,583,965.37 元。

##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中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上述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于2014年9月12日与保荐人海际证券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中茵”）与海际证券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徐州中茵于2015年1月23日与海际证券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金额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692002969	6,870,374.64
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693229096	1,948,302.82
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7010188000392515	765,287.91
合计			9,583,965.37

##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449,903,252.95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此次募集资金到账前，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徐州中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截止2014年8月31日，徐州中茵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为人民币601,744,835.38元。

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中披露的相关数据显示，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徐州中茵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人民币 429,168,724.86 元。

截止 2014 年 8 月 31 日，徐州中茵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172,576,110.52 元。

上述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4289 号鉴证报告。

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4 年 9 月 19 日，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85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十二个月。该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15 年 9 月 18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85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15 年 1 月 8 日，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 500,000,000.00 元变更募投项目，用于徐州中茵“南郊中茵城”项目。该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5 年 8 月 28 日，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850,000,000.00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 (二)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7日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00,023,611.5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49,903,252.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50,00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97,538,184.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9.41%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徐州中茵广场	是	1,700,023,611.53	350,023,611.53	350,023,611.53	100,158,813.14	347,793,744.29	-2,229,867.24	99.36	2015 年部分竣工	注 1	不适用	否
南郊中茵城	是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499,744,439.81	499,744,439.81	-255,560.19	99.95	正在建设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850,000,000.00	850,000,000.00	850,000,000.00	850,000,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700,023,611.53	1,700,023,611.53	1,700,023,611.53	1,449,903,252.95	1,697,538,184.10	-2,485,427.43	99.8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此次募集资金到账前，徐州中茵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止 2014 年 8 月 31 日，徐州中茵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人民币 601,744,835.38 元。</p> <p>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中已披露的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徐州中茵经审计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为人民币 429,168,724.86 元。截止 2014 年 8 月 31 日，徐州中茵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172,576,110.52 元。</p> <p>上述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4289 号鉴证报告。</p> <p>公司使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14 年 9 月 19 日，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85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十二个月。该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5 年 9 月 18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8.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本期无此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本期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项目实施尚未完成，尚不确定具体结余金额。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2015 年 1 月 8 日，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 500,000,000.00 元变更募投项目，用于徐州中茵“南郊中茵城”项目。该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015 年 8 月 28 日，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850,000,000.00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注 1：徐州中茵广场项目 2015 年度实现的收入 93,771,569.00 元，扣除对应的成本后 2015 年度实现的项目毛利为 5,370,926.36 元。

注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南郊中茵城	徐州中茵广场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499,744,439.81	499,744,439.81	99.95%	正在建设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徐州中茵广场	850,000,000.00	850,000,000.00	850,000,000.00	85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南郊中茵城)			鉴于电商对实体商业的影响导致市场环境的变化, 以及徐州中茵广场二期工程规划方案部分调整等原因, 致使徐州中茵广场二期项目延期开发, 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 5 亿元用于徐州中茵 “南郊中茵城” 一期项目开发建设, 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将按照进度继续投入该项目, 未来资金缺口通过公司销售回笼等自筹方式解决。本次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的变更是为了进一步优化公司项目布局, 加强资源整合和统筹利用, 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保护股东利益。该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鉴于电商对实体商业的影响导致市场环境的变化, 以及徐州中茵广场二期工程规划方案部分调整等原因, 只是徐州中茵广场二期项目延期开发, 为了规避投资风险,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徐州中茵广场项目后续开发所需资金主要通过银行贷款和公司销售回笼等自筹方式解决。该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本期无此情况。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注: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